

# 富国中债 7-10 年政策性金融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2023 年 04 月 26 日（信息截至：2023 年 04 月 25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富国中债 7-10 年政策性金融债 ETF | 基金代码   | 511520           |
| 场内简称    | 政金债券 ETF(政金债)         |        |                  |
| 上市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2022 年 10 月 25 日 |
| 基金管理人   |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 年 08 月 19 日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
| 基金经理    | 朱征星                   | 任职日期   | 2022 年 08 月 19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4 年 07 月 01 日 |
| 基金经理    | 李金柳                   | 任职日期   | 2023 年 04 月 24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6 年 07 月 01 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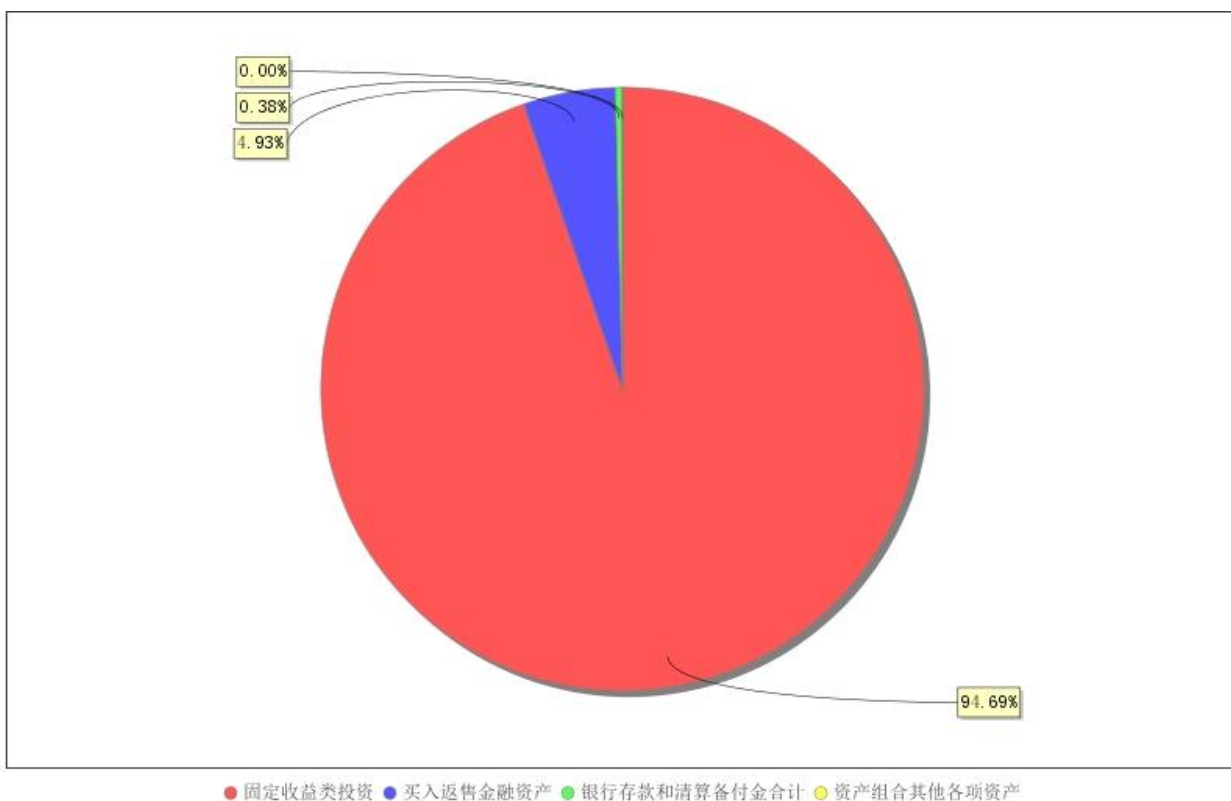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基金还可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国债期货、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br>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br>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待偿期为 7 至 10 年（含 7 年和 10 年）的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3%。本基金的优化抽样复制策略、替代性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7-10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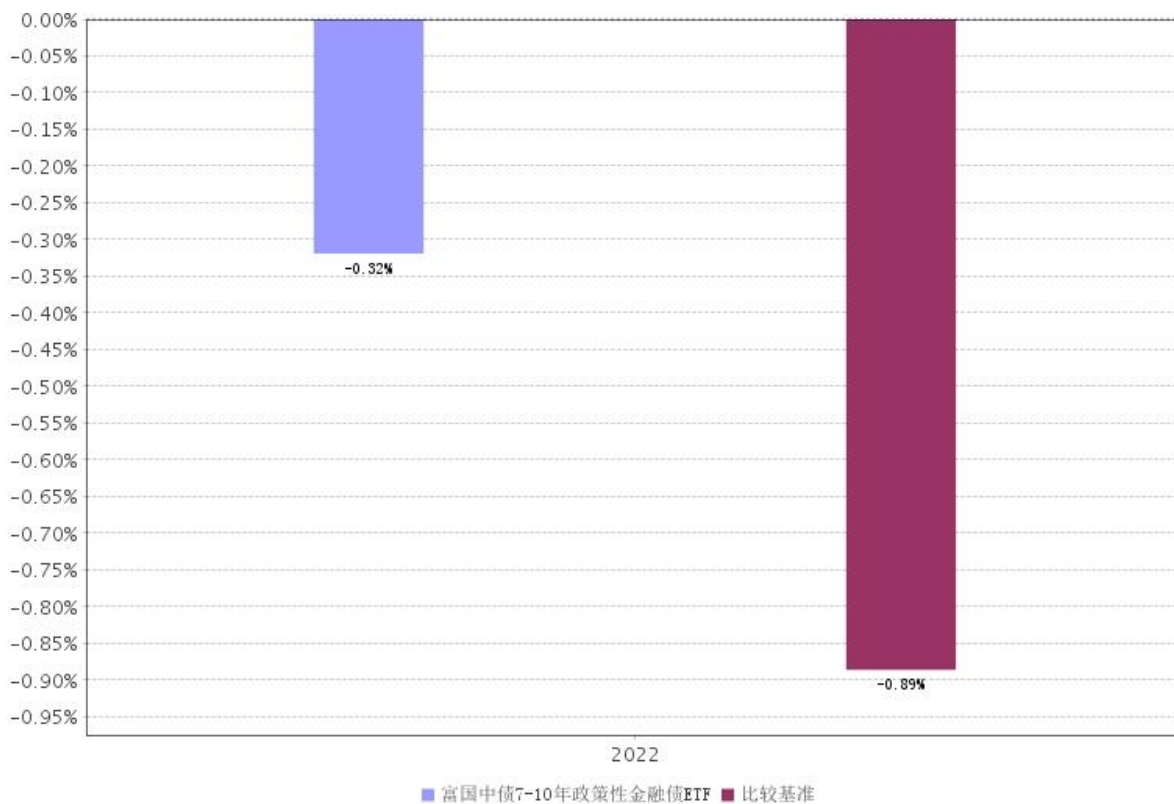
注：详情请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的相关内容。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截止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08 月 19 日。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注：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 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 费用类别 | 年费率/收费方式 |
|------|----------|
| 管理费  | 0.15%    |
| 托管费  | 0.05%    |

注：以上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政策性金融债，可能面临政策性银行改制后的信用风险、政策性金融债流动性风险、投资集中度风险。

#### 2、指数化投资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待偿期为 7 至 10 年（含 7 年和 10 年）的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业绩表现将会随着标的指数的波动而波动。

#### 3、标的指数的风险

- (1)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
- (2) 标的指数回报与债券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 (3) 标的指数值计算出错的风险；
- (4) 标的指数编制方案带来的风险；
- (5) 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

#### 4、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

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3%，但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本基金净值表现与指数价格走势可能发生较大偏离。

#### 5、成份券停牌、摘牌或违约的风险

标的指数的当前成份券可能会被剔除、停牌、摘牌或违约，当标的指数的成份券停牌、违约时，本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卖出而导致基金净值下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等风险。

#### 6、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

本基金标的指数的编制机构为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标的指数由指数编制机构发布并管理和维护，未来指数编制机构可能由于各种原因停止对指数的管理和维护。

#### 7、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

尽管套利机制可以使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折溢价控制在一定范围内，但基金份额在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价格受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不同于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即存在价格折溢价的风险。

#### 8、套利风险

由于证券市场的交易机制和技术约束，完成套利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套利存在一定风险。

#### 9、终止清盘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提出解决方案并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基金合同终止。因而，本基金存在着无法存续的风险。

除以上风险外，本基金还可能存在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申购及赎回风险、退补现金替代方式的风险、退市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等特有风险。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与本基金或基金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将提交位于上海的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定期公告等披露文件。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